

# 福建省教育评估研究中心文件

闽教评中心〔2017〕42号

---

## 福建省教育评估研究中心关于开展2017年普通高校本科专业评估材料核查工作的通知

有关高校：

根据高校本科专业评估工作要求，2017年普通高校本科专业评估完成了信息采集、材料公示、存疑反馈、学校修正、数据清洗等工作，现进入材料核查阶段。有关事项如下：

### 一、核查任务

依据本专业的评估指标体系和信息采集说明，核查所有参评专业点填报的定量数据，剔除问题数据，确定核查扣分，确保评估材料真实有效。

### 二、核查人员

《福建省教育评估研究中心关于成立2017年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评估专家委员会和材料核查组的通知》（闽教评中心〔2017〕22号）公布的英语、计算机科学与技术、信息与计算科学、广告学、市场营销、金融学6个本科专业评估材料核查组成员。

### 三、时间安排

（一）10月23日—29日期间，每位材料核查组成员独立开展工作。请核查员登陆 <http://pg.fjedu.gov.cn>，在首页“工作平台”选择“本科专业评估”进入“专家在线评审”系统，严格依据本专业的评估指标体系和信息采集说明，核查所有参评专业点填报的定量数据，独立作出判断，于10月30日上午10点前通过系统提交“2017年福建本科专业评估存疑数据记录表”（Excel表格，在系统上下载）。逾期未提交的（以系统关闭时间为准），视为无核查意见。

（二）10月30日—11月1日，评估中心完成材料核查组成员提交所有存疑数据的汇总、规整工作，形成“2017年福建本科专业评估存疑数据汇总表”，于11月2日匿名反馈给有关高校，由高校转发至本单位有关参评专业点。

（三）11月3日—7日，参评专业点依据本专业材料核查组提出的存疑数据，以电子邮件的形式提交“2017年福建本科专业评估存疑数据澄清表”（Excel表格，在群里下载）和相关佐证材料。逾期未提交的（以电子邮件发送时间为准），视为同意材料核查组意见。

每个参评专业点的澄清表、佐证材料需放在一个文件夹，文件夹命名格式为：**\*\*专业澄清佐证材料（\*\*学校）**，例如：**英语专业澄清佐证材料（福建\*\*大学）**。

（四）11月中旬，我中心将根据需要开展材料检查组集中评议或召集人评议工作，确定各参评专业点最终的问题数据、核查扣分、有效参评数据等。

#### 四、其他事项

各专业评估材料核查组成员的账号、密码，请咨询专业评估秘书：0591-87091284（温老师）、87091447（毛老师）。  
澄清佐证材料发送邮箱：jytpgzx@fjedu.gov.cn。

材料核查工作过程中的有关问题，可在2017年福建本科专业评估交流群（号码605782122）中咨询和交流。

福建省教育评估研究中心

2017年10月18日